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ST龙韵 公告编号：临2021-086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9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航亭环路225弄112号白玉兰酒店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771,4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03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余亦坤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3人，董事段佩璋先生、张霞女士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杨丽君女士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周衍伟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746,300	99.9208	25,140	0.079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906,000	99.3604	25,140	0.6396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为特别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森岳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爽、陈斯涵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通过现场见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1-052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地素时尚"）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5月31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及2021年6月1日发布的《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风支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订协议，以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96天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该产品起息日为2021年6月23日，产品到期日为2021年9月27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1.65%-4.71%，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预期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公司已于2021年9月27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0.00万元，并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4,181,983.56元。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本次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实际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认购金额	赎回本金金额	实际收益
平安银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结构性存款	3.18%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9月27日	50,000.00万元	50,000.00万元	4,181,983.56元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46,000.00	46,000.00	361.26	0.00
2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50,000.00	431.51	0.00
3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50,000.00	418.20	0.00
合计		146,000.00	146,000.00	1,210.97	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5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9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00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8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提前解除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截止2021年9月27日，公司控股股东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集团"）持有本公司393,537,77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0.90%。

● 公司控股股东福达集团办理了提前解除23,060,000股股份的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86%，占公司总股本的3.57%。

● 本次解除部分股份质押手续办理完成后，控股股东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80,09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45.76%，占公司总股本的27.87%。

注：本公告的占比数均以2021年9月27日的公司总股本数、控股股东持股数为基数。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福达集团提前解除部分股份质押手续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提前解除质押的相关情况

2019年3月29日，福达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24,550,000股股份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2021年3月26日，福达集团将上述股份办理了延期质押回购手续，延期回购时间至2022年2月25日。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近日，福达集团将上述质押股份中的23,060,000股股份的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押股份（股）	23,06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8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57
解质时间	2021/9/24
持股数量(股)	393,537,771
持股比例（%）	60.9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80,09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5.7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7.87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将暂时不用于质押。

二、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福达集团	39,353.77	60.90	20,315.00	18,009.00	45.76	27.87	0	0	0	0
黎福超	2,400.00	3.71	0	0	0	0	0	0	0	0
黎锋	608.40	0.94	0	0	0	0	0	0	0	0
吕桂莲	543.96	0.84	0	0	0	0	0	0	0	0
黎莉	196.56	0.30	0	0	0	0	0	0	0	0
黎海	196.56	0.30	0	0	0	0	0	0	0	0
黎宾	196.56	0.30	0	0	0	0	0	0	0	0
黎桂华	54.80	0.08	0	0	0	0	0	0	0	0
合计	43,550.61	67.37	20,315.00	18,009.00	41.35	27.87	0	0	0	0

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公司控股股东目前股份质押情况及说明

1、本次解除部分股份质押手续办理完成后，控股股东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80,09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45.76%，占公司总股本的27.87%。

2、截至目前，福达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相关质押股份未出现平仓风险或强制过户风险。

3、福达集团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4、本次解除质押后，福达集团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将根据其需求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1-065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概述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山精密"）于2021年9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江苏博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博融"）等机构共同设立江苏博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预计总规模为33亿元，其中，东山精密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5亿元，江苏博融作为普通合伙人拟认缴出资2,000万元，其他有限合伙人合计认缴出资约27.8亿元。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3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江苏博融及其他有限合伙人正式签署《江苏博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2021年9月27日，合伙企业已在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完成设立登记。相关信息如下：

1、企业名称：江苏博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1MA2758J4X5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注册资本：330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21年9月27日

6、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2797室

7、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博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营业期限：2021年9月27日至2031年9月26日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投资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或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1	江苏博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000	0.61%
2	南京北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2,000	24.85%
3	无锡丰润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6,000	20.00%
4	宿迁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15.15%
5	宿迁智明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	15.15%
6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15.15%
7	昆山兴华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	9.09%
合计			330,000	100.00%

三、其他说明

合伙企业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合伙企业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四、报备文件

1、江苏博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2、江苏博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医疗 公告编号：2021-082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数量：20,743,468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2021年10月13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二）非公开发行核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21号）文核准，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20,743,468股的登记托管手续于2021年4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340,743,46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四）股份锁定期安排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该部分限售股为自登记日2021年4月12日起六个月，总计20,743,468股限售股将于2021年10月13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总股本由320,000,000股变更为340,743,468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限售股份的持有人承诺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截止本公告日，14位股东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一）公司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

（二）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本次实际可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20,743,468股。

本次限售上市流通日期：2021年10月13日。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上海纯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达定增精选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89,767	0.38	1,289,767	0
2	张齐龙	1,719,690	0.50	1,719,690	0
3	周倩	2,579,535	0.76	2,579,535	0
4	林金涛	171,969	0.05	171,969	0
5	沈普群	1,600,000	0.47	1,600,000	0
6	范大帅	429,922	0.13	429,922	0
7	孙燕平	342,000	0.10	342,000	0
8	徐毓荣	515,907	0.15	515,907	0
9	马云	859,845	0.25	859,845	0
10	林忠海	600,000	0.18	600,000	0
11	深圳市纵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纵贯债券增强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125,537	2.38	8,125,537	0
12	芮雪峰	278,000	0.08	278,000	0
13	财通基金-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6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59,845	0.25	859,845	0
	财通基金-李绍君-财通基金玉泉91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72,914	0.14	472,914	0
	财通基金-悬铃增强2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悬铃1号资产管理计划	42,992	0.01	42,992	0
	财通基金-孙韬雄-财通基金玉泉96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2,992	0.01	42,992	0
	财通基金-廖志文-财通基金安吉11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1,685	0.02	81,685	0
14	刘晌丰	730,868	0.21	730,868	0
合计		20,743,468	6.09	20,743,468	0

注：若出现比例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类别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0,915,732	-10,915,732	0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9,827,736	-9,827,736	0
	合计	20,743,468	-20,743,468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A股	320,000,000	20,743,468	340,743,468
	合计	320,000,000	20,743,468	340,743,468
股份总额		340,743,468	0	340,743,468

七、上网公告附件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88186 证券简称：广大特材 公告编号：2021-047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顾金才先生持有公司1,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2%。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且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取得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年9月2日，公司披露了《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顾金才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19%。截至2021年9月28日，顾金才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00,010股，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021年9月28日，公司收到顾金才先生发来的告知函，现将其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顾金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750,000	0.82%	IPO前取得：1,75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顾金才	300,010	0.14%	2021/9/28 ～2021/9/28	集中竞价交易	55.3-58.0	17,049,605.7	1,449,990	0.68%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系股东自身资金需求，实施主体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00 证券简称：江苏吴中 公告编号：临2021-048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通知于2021年9月26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钱群山先生主持。经会议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

具体见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见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00 证券简称：江苏吴中 公告编号：临2021-050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江苏吴中美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筹）

●投资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设立江苏吴中美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未来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政策风险、管理水平等诸多因素影响，其运营及预期收益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加快推进公司医美产业战略落地和规模化运营布局，统一平台集中运营管理公司医美产业板块，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吴中美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二）审批手续

2021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投资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吴中美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筹）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拟定住所：江苏省苏州市

5、法定代表人：钱群英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从事医疗科技（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的开发和应用除外）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化妆品、一类、二类医疗器械、个人卫生用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业务，国际贸易。（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以上相关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定为准）

三、投资对上市公司的目的及影响

为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充分发挥企业现有资源优势和潜力，公司在五年战略规划的基础上，秉持"提供美好健康生活"的企业目标和使命，确立了以"医药+医美"为公司两大核心产业的战略布局。本次设立江苏吴中美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旨在统一平台集中运营管理公司医美产业板块，加快推进公司医美产业战略落地和规模化运营布局。

四、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设立江苏吴中美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未来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政策风险、管理水平等诸多因素影响，其运营及预期收益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医美行业发展动态，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流程和控制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和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00 证券简称：江苏吴中 公告编号：临2021-049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维娜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娜香港"）、上海维娜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维娜"或"标的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维娜香港现持有上海维娜100%股权，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拟收购上海维娜不少于70%的股权。公司与维娜香港双方暂定上海维娜100%的股权的收购对价约为人民币7亿元。目标股权收购价格最终参照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公司以现金或发行股份等方式支付收购对价。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收购意向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本次收购意向协议的签署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

●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旨在表达各方就股权收购事宜业已达成的全部意向作出概括性表述，及对有关交易原则和条件进行初步约定。具体的交易方案及交易条款以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2、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尚未签订正式股权收购协议，正式股权收购协议能否签署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交易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公司对标的公司尚需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各方的具体合作尚未实际开展，该股权收购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待相关事项明确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2021年9月28日，公司与维娜香港、上海维娜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维娜香港现持有上海维娜100%股权，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拟收购上海维娜不少于70%的股权。公司与维娜香港双方暂定上海维娜100%的股权的收购对价约为人民币7亿元。目标股权收购价格最终参照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公司以现金或发行股份等方式支付收购对价。

2021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协议签署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维娜香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李善用、石旭泰、金承荣

公司编号：1916495

注册地：Unit 1101,11/F,Enterprise Square Tower 1,9 SheungYuetRoad,KowloonBay,Kowloon,Hong Kong

成立日期：2013年5月31日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金额（港币）	持股金额（美元）	持股比例
1	李善用	26,592,607.00	3,506,053.95	44.17%
2	金瑛兰	18,059,732.00	2,381,052.55	30%
3	金承荣	6,621,902.00	873,052.64	11%
4	石旭泰	4,815,929.00	634,947.41	8%
5	郑运成	4,108,938.00	541,735.46	6.83%
合计		60,199,108.00	7,936,842.00	100%

三、交易标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上海维娜化妆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善用

注册资本：360万美元

住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兴贤路1151号10幢A区

成立日期：2003年4月16日

经营范围：生产护肤品、护发品、化妆品，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上述产品及其同类商品、电子产品、电子数码产品、仪器仪表、五金用品、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的批发（非实物方式）、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情况：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化妆品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业务范围包括了专业护肤（包括了基础护肤品、彩妆品）和生活健康等多个方面，主打韩国品牌，产品应用领域以女性护理为主，同时还兼顾辐射多个年龄层、不同性别人士的多层次护理需求。主要产品有宫系列、蓓霓芬系列（含彩妆）、蓓霓芬SPA系列、emeth系列、in eve系列、show I系列、S.H.U系列、初恋系列、清韩美系列等化妆品，以及洗发水、护发素、护手霜等生活用品。

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维娜香港有限公司100%控股。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7,836,800.23	263,642,185.36
负债总额	72,833,601.12	81,514,723.35
资产净额	135,003,199.11	182,127,462.01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2,942,480.70	464,856,764.76
净利润	90,184,434.37	137,308,697.27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协议各方当事人

甲方：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维娜香港有限公司

丙方：上海维娜化妆品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内容

本协议旨在对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甲、乙、丙三方就股权收购事宜业已达成的全部意向作出概括性表述，及对有关交易原则和条件进行初步约定；同时明确相关工作程序和步骤，以积极推动股权收购的实施。

第一条 股权转让

1.1目标股权：乙方现持有丙方100%股权，甲方或甲方全资子公司拟收购乙方所持有的丙方不少于70%的股权。

1.2目标股权收购价格确定：甲、乙双方暂定丙方100%的股权的收购对价约为人民币7亿元。目标股权收购价格最终参照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甲方以现金或发行股份等方式支付收购对价。

第二条 尽职调查

在本协议签署后，甲方安排其工作人员或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丙方的业务、财务、法律等方面和乙方的交易资格进行全面的尽职调查，乙方、丙方应予以充分的配合与协助。如果在尽职调查中，甲方发现存在对本协议下的交易有任何实质影响的任何事实(包括但不限于丙方未披露之对外担保、诉讼、不实资产、重大经营风险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列明具体事项及其性质，各方应友好协商予以解决。

第三条 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

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须满足如下先决条件：

1、经甲方委托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后，丙方2018、2019、2020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3.4亿元；

2、尽职调查后丙方不存在对本协议下的交易有任何实质影响的任何事实(包括但不限于丙方未披露之负债、对外担保、诉讼、不实资产、重大经营风险等)；

3、乙、丙方共同承诺，丙方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总和不低于人民币3.6亿元。

上述约定仅为乙丙方须满足的先决条件，不对甲方或甲方全资子公司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产生任何约束。

第四条 排他性条款

本协议签署生效后，甲方开展对乙丙方尽职调查，争取就股权收购事宜达成一致；本协议约定的排他期为 三 个月，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计算。在排他期内，乙丙方不得与任何第三方就丙方股权的转让和收购进行磋商或签署任何意向性文件、框架协议、备忘录或确定性的交易协议。

第五条约束性

本协议第一条对股权收购比例、价格的概述对协议各方无约束力，以届时签署的各方就有关具体事项达成的最终协议为准。

第六条 保密

本协议各方同意，本协议所有条款、从本协议各方所获得的全部信息均属保密信息，惟如有关披露为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要求的义务与责任时则除外。

第七条 其他

本协议签署完成后，经由甲方履行完相关决策程序后生效。本协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订立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管辖。

本协议未尽事宜，各方另行协商确定。本协议正本一式叁份，甲、乙、丙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确立了以"医药+医美"为公司核心业务的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一方面进一步巩固提升医药产业的核心地位；另一方面把医疗美容上游产品端等作为新兴大健康子行业重点培育，着重在非手术类医疗美容上游产品端展开布局，围绕注射类、药妆、功能性化妆品、器械类等多个方向全维度寻找优质并购资源。本次拟收购上海维娜股权有利于加快推进公司医美产业战略落地和规模化运营布局，拓展公司医美板块产品管线。同时，通过借助上海维娜的销售网络和渠道，后续可快速导入公司其他医美产品，加快推动形成协同联动、优势互补、快速发展的医美产业布局。

本次股权收购事宜尚未签订正式股权收购协议，本次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旨在表达各方就股权收购事宜业已达成的全部意向作出概括性表述，及对有关交易原则和条件进行初步约定。具体的交易方案及交易条款以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2、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尚未签订正式股权收购协议，正式股权收购协议能否签署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交易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公司对标的公司尚需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各方的具体合作尚未实际开展，该股权收购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待相关事项明确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9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年4月1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通百纳数码新材料有限公司、南通纳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丰城纳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2021年4月1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近日，公司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理财产品到期，并且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2021年9月2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了浦发银行"浦发上海分行专属2021年第1249期单位大额存单"人民币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浦发上海分行专属2021年第1249期单位大额存单

2、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

3、产品期限：三年可转让

4、预期年化收益率：3.45%/年

5、产品收益计算日：2021年9月27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9月26日（可转让）

7、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分析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二）存在的风险分析及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和调整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购买。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相关部门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

（2）公司相关部门建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台账，根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及时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管理投资产品期限，跟踪分析收益，及时发现评估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3.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减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财务成本。

三、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	投资收益（元）	公告编号
1	浦发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	2021年2月7日	2021年5月8日	1.15%-3.2%	1,137,500	2021-016
2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3154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6,000	2021年2月9日	2021年7月5日	1.48%-3.2%	681,205.48	2021-017
3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3194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700	2021年2月10日	2021年5月11日	1.48%-3.3%	193,068.49	2021-017
4	招商银行	点金看涨三层91D	保本浮动收益	1,500	2021年2月10日	2021年5月11日	1.35%-3.34%	108,452.05	2021-017
5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945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2021年5月11日	2021年8月9日	1.40%-3.45%	803,472.22	2021-056
6	浦发银行	浦发上海分行专属2021年第0506期单位大额存单（可转让）	保本保收益	1,000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8月4日	3.45%	78,583.13	
7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093期（三层结构）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	2021年5月14日	2021年6月28日	1.40%-3.40%	58,666.67	2021-057
8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286	保本浮动收益	1,500	2021年5月15日	2021年8月13日	1.48%/年—3.45%/年	112,808.22	2021-057
9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164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	2021年5月24日	2021年6月23日	1.4%/年—3.4%/年	40,000	2021-058
10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83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	2021年6月25日	2021年9月23日	1.4%/年—3.4%/年	120,000	2021-062
1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99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	2021年7月2日	2021年10月8日	1.4%/年—3.4%/年		2021-065
12	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10095期（可转让）	保本保收益	1,000	2021年7月14日	2024年7月14日	3.50%		
13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183期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1年7月19日	2021年8月19日	1.48%/年—3.45%/年	25,904.11	2021-067
14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184期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2021年7月19日	2021年10月18日	1.48%/年—3.55%/年		2021-067
15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89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2021年8月11日	2021年11月11日	1.4%/年—3.4%/年		2021-078
16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97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800	2021年8月13日	2021年11月12日	1.4%/年—3.4%/年		2021-078
17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773期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21年8月20日	2021年9月23日	1.48%/年—3.4%/年	55,890.41	2021-079
18	招商银行	点金看跌三层91D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21年8月23日	2021年11月22日	1.60%/年—3.25%/年		2021-079
19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344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	2021年9月3日	2021年10月8日	1.40%/年—3.35%/年		2021-083
20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361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	2021年9月10日	2021年12月10日	1.40%/年—3.45%/年		2021-084
21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276期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21年9月25日	2021年12月31日	1.48%/年—3.45%/年		2021-086

五、备查文件

1、浦发银行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7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时间期限届满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杨建堂先生以及股东陶福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王树明先生、杨建堂先生、陶福生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王树明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2,628,6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杨建堂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1,927,6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陶福生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579,4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4%）。

根据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披露了《关于部分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于2021年9月18日披露了《关于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

截至2021年9月28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王树明	大宗交易	2021.3.28-9.28	12.62	1,000,000	0.5840%
杨建堂	/	/	/	/	/
陶福生	竞价交易	2021.3.28-9.28	20.04	50,000	0.0292%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树明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533,887	14.33%	23,533,887	13.74%
杨建堂	无限售条件股份	17,991,711	10.51%	17,991,711	10.51%
陶福生	无限售条件股份	5,268,599	3.08%	5,218,599	3.0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王树明先生、杨建堂先生、陶福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王树明先生、杨建堂先生、陶福生先生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3、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8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杨建堂先生以及股东陶福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杨建堂先生、陶福生先生的告知函，由于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杨建堂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1,927,6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陶福生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529,4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上述各股东减持股份若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其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若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其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杨建堂、陶福生

（二）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截至本公告日，各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1、杨建堂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991,71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0.51%，杨建堂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高管；

2、陶福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218,59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05%，陶福生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高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分红送转。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杨建堂先生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927,6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陶福生先生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529,4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上述各股东若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其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若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其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5、减持价格：根据实施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上市前锁定期的承诺

（1）在招股说明书中的首发限售承诺

作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游爱国、王树明、杨建堂、陶福生、苏达明和游爱军、王宪委承诺：在其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2）自愿延长所持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持股5%以上的股东游爱国、王树明、杨建堂和陶福生承诺：1）股份锁定期（含因各种原因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有意向减持部分股份，但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第一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前所持股份数的10%，第二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前所持股份数的15%；2）减持股份的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3）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深交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4）减持股份的，将提前3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或数量区间）、减持时间区间、减持价格（或价格区间）等信息。

2、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前述股东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股东将根据自身需求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股东杨建堂先生出具的《关于拟减持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计划的告知书》

2、股东陶福生先生出具的《关于拟减持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计划的告知书》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